

明
史



清 張廷玉等撰

明史

第十八册
卷二〇二至卷二二二(傳)

中華書局

明史卷二百二

列傳第九十

廖紀 王時中

周期雍 唐龍

子汝楫

王杲

王暉

周用

宋景 屠僑

聞淵

劉訥

胡續宗

孫應奎

餘姚孫應奎

方鈍

聶豹

李默

萬鐘

周延

潘恩

賈應春

張永明

胡松

績溪胡松

趙炳然

廖紀，字時陳，一作東光人。弘治三年進士。授考功主事，屢遷文選郎中。

正德中，歷工部右侍郎。提督易州山廠，羨金無所私。遷吏部左、右侍郎。南京吏部尚書。調兵部，參贊機務。被論解職。

世宗立，拜

嘉靖三年，「大禮」議既定，吏部尙書楊旦赴召，道劾張璁、桂萼。璁、萼之黨陳洸遂劾旦而薦紀。帝罷旦，以紀代之。紀疏辭，言：「臣年已七十，精力不如喬宇，聰明不如楊旦。時宇、旦方爲帝所惡，不許。光祿署丞何淵請建世室，祀興獻帝，下廷議。紀等執不可，帝弗從。紀力爭曰：『淵所言，干君臣之分，亂昭穆之倫，蔑祖宗之制，臣謹昧死請罷勿議。』不納。會廷臣多諍者，議竟寢。」

已，條奏三事。其末言人材當惜，謂：「正德之季，宗社幾危。議者但知平定逆藩之功，而不知保護京師之力。自陛下繼統，老成接踵去，新進連茹登，以出位喜事爲賢，以凌分犯禮爲貴。伏望陛下於昔年致仕大臣，念其保護之勳，量行召用。其他降職、除名、遣戍者，使得以才自効。」帝但納其正士風、重守令二事而已。三邊總督楊一清召還內閣，璁等欲起王瓊，紀推彭澤、王守仁，帝不允。復以鄧璋、王憲名上，竟用憲。

五年正月，御史張袞、喻茂堅、朱實昌以世廟禮成，請宥議禮得罪諸臣，璁、萼亦以爲請，章俱下吏部。紀等列上四十七人，卒報罷。御史魏有本以劾郭勛、救馬永謫官，給事中沈漢等論救，帝不聽。紀從容爲言，且薦永及楊銳。帝納之，有本得無謫。紀在南都，持議與璁合，坐是劾罷。璁輩欲引助己，遂首六卿。而紀顧數與牴牾，璁輩亦不喜。年老稱病乞歸，許之去。初，獻皇實錄成，加太子太保。至是進少保，賜敕乘傳，夫廩視故事有加。

卒，贈少傅，三謚僖靖。

王時中，字道夫，黃縣人。弘治三年進士。授鄆陵知縣。嘗出郊，旋風擁馬首。時中曰：「冤氣也。」跡得屍胷井，乃婦與所私者殺之，遂伏辜。召拜御史，督察畿輔馬政。

正德初，請革近畿皇莊，不報。吏部尚書馬文升致仕，時望屬劉大夏、閻珪。時中詆珪和媚，大夏昏耄。兩人各求退，焦芳遂得之，衆咸咎時中。出按宣、大，逮繫武職貪污者百餘，爲東廠太監丘聚所奏。劉瑾捕時中下詔獄，荷重枷於都察院門。時中病甚，其妻往省，遇都御史劉宇，哭且詬。宇不得已言於瑾，釋之，謫戍鐵嶺衛。瑾誅，起四川副使，遷湖廣按察使。十二年以右僉都御史巡撫寧夏。

世宗立，召爲右副都御史。父喪除，起故官。會上章聖太后尊號，時中言本生二字不當去。及上冊寶，百官陪列不至者九人，時中與焉。帝責對狀，已而貰之。

歷兵部左侍郎，代李鍼爲尚書。中官黃英等多所陳請，時中皆執不可。敍薊州平盜功，濫及通州守備鄒祐，爲言官李鳴鶴等所劾。時中乞休，且詆言者。給事中劉世揚等言時中不當逞忿箝言官，帝乃切責時中，令歸聽勘。

嘉靖十年四月起復爲兵部尙書。御史郭希愈請重兵部侍郎之選，以邊臣有才者兩人分掌邊方、內地軍務。吏部議從之。時中言非祖宗臨時遣將意，帝遂從其議。帝欲用王憲於兵部，乃調時中刑部尙書。坐論御史馮恩獄，落職閒住。始，恩疏詆時中，及是以寬恩得罪，時稱爲長者。久之，遇赦，復官致仕。

周期雍，字汝和，江西寧州人。正德三年進士。授南京御史。劉瑾旣誅，爲瑾斥者悉起，而給事中李光翰、任惠、徐蕃、牧相、徐暹、趙士賢，御史貢安甫、史良佐、曹閔、王弘、葛浩、姚學禮、張鳴鳳、王良臣、徐鉉、趙佑、楊璋、朱廷聲、劉玉，郎李夢陽、王綸、孫磐等，以兼劾羣闈未得錄。期雍偕同官王佩力請，皆召用。兵部尙書王敞附瑾進，期雍請斥之。焦芳、劉宇猶在列，而劉大夏、韓文、楊守隨、林瀚、張敷華未雪，期雍皆極論。陳金討江西賊，縱苗殺掠，期雍發其狀。尋清軍廣東，効鎮守武定侯郭勛，金與勛皆被責。出爲福建僉事。宸濠反，簡銳卒赴討。會賊平乃還。

嘉靖初，爲浙江參議。討平溫、處礦盜，予一子官。再遷湖廣按察使。九年擢右僉都御史，巡撫順天。薊州、密雲關堡數十，以避寇警移入內地，關外益無備，期雍悉修復之。數

列上便宜。入爲大理卿，歷刑部左、右侍郎，右都御史，拜刑部尙書。大計京官，言官劾期雍納賄。吏部白其誣，詔爲飭言者。

十九年，郭勛修前郤，因風霾勸帝罷免大臣，期雍遂去位。家居十年卒。

唐龍，字虞佐，蘭谿人。受業於同縣章懋，登正德三年進士。除鄰城知縣。禦大盜劉六，數敗之，加俸二等。

父喪，服除，徵授御史，出按雲南。錢寧義父參將盧和坐罪當死，寧爲奏辯，下鎮撫覆勘。會遣官錄囚，受寧屬欲出和，爲龍所持，卒正其罪。土官鳳朝明坐罪死，革世職。寧令滇人爲保舉，而矯旨許之。龍抗疏爭，寢其事。再按江西，疏趣張忠、許泰班師。三司官從宸濠叛者猶居位，龍召數之曰：「脅從罔治，謂凡民耳。若輩讀書食祿，何覲顏乃爾。」立收其印綬。擢陝西提學副使，遷山西按察使，召爲太僕卿。

嘉靖七年改右僉都御史，總督漕運兼巡撫鳳陽諸府。奏罷淮西官馬種牛，罷壽州正陽關榷稅，通秦二州虛田租及漕卒船料，民甚德之。召拜左副都御史，歷吏部左、右侍郎。

十一年，陝西大饑。吉囊擁衆臨邊，延綏告警。詔進龍兵部尙書，總制三邊軍務兼理

振濟，齎帑金三十萬以行。龍奏行救荒十四事。時吉囊居套中，西抵賀蘭山，限以黃河不得渡，用牛皮爲渾脫，渡入山後。俺答亦自豐州入套爲患。龍用總兵官王效、梁震，數敗敵，屢被獎賚。

召爲刑部尙書。大猾劉東山構陷建昌侯張延齡，興大獄。延齡，昭聖皇太后母弟，帝所惡也。吏坐獄不窮竟去者數十人，龍獨執正東山罪。「大禮」大獄及諸建言獲罪者，廷臣屢請寬，不能得。會九廟成，覃恩，龍錄上充軍應赦者百四十人，率得宥，所不原惟豐熙、楊慎、王元正、馬錄、呂經、馮恩、劉濟、邵經邦而已。考尙書六年滿，加太子少保。以母老乞歸侍養。久之，用薦起南京刑部尙書，就改吏部。兵部尙書戴金罷，召龍代之。太廟成，加太子太保。

尋代熊浹爲吏部尙書。龍有才，居官著勞績。及爲吏部，每事咨僚佐。年老多疾，輒爲所欺。御史陳九德劾前選郎高簡罔上行私，并論龍衰暮，乃下簡詔獄。龍引疾，未報。吏科楊上林、徐良輔復論簡。詔杖簡六十遣戍。上林、良輔以不早言罷職，龍黜爲民。龍已有疾，輿出國門卒。

後數年，子修撰汝楫疏辯。詔復官，贈少保，謚文襄。龍故與嚴嵩善。龍之罷，實夏言主之。而汝楫素附嵩，得第一人及第。官至左諭德。後坐嵩黨奪官。

王果，字景初，汶上人。正德九年進士。授臨汾知縣。擢御史，巡視陝西茶馬。帝遣中官分守蘭、靖。果言窮邊饑歲，不宜設官累民，不報。

嘉靖三年，帝將遣中官督織造於蘇、杭，果疏諫，不納。久之，擢太僕少卿，改大理，再遷左副都御史，進戶部右侍郎。河南大饑，命果往振。果請急發帑金，詔齎臨清倉銀五萬兩以行。既至，復請發十五萬兩。全活不可勝計。事竣，賜銀幣。尋以右都御史總督漕運。故事，繕運艘，軍三民七。總兵官顧寰以軍民困敝，請發兩淮餘鹽銀七十萬，戶部尙書李如圭不可。果請改折兩年漕運十之三，以所省轉輸費治運艘，勿重困軍民，報可。

踰年，入爲戶部尙書。后父安平侯方銳乞張家莊馬房地。果言此地二千餘頃，正供所出，不可許，宜以大慈恩寺入官地二十頃予之。帝從其議。時國儲告匱，諸邊請增餉無虛月，四方多水旱，給事中李文進請議廣儲蓄。果列九事以獻，已又上制財用十事，帝咸納之。舊制，歲漕四百萬石。果以粟有餘而用不足，遇災傷率改折以便民。一日，帝見改折者過半，大驚，以詰戶部，果等引罪。敕自今務遵祖制，毋輕變。

果掌邦計，事無不辦，帝深倚之。後有詔買龍涎香，久不進，帝以此不悅。給事中馬

錫劾吳及巡倉御史艾朴受賄，給事中厲汝進言倉場尙書王暉亦然，並下獄。吳、朴遣戍，暉斥爲民。吳竟卒於雷州戍所。隆慶初，給事中辛自修等訟吳冤。詔復官，賜祭葬，贈太子太保。

王暉，句容人。由進士除吉安推官。從王守仁平宸濠，遷大理寺副。爭「大禮」，下獄廷杖。累遷右副都御史，巡撫江西。歷兩京戶部侍郎，出督漕運，進尙書。歷官著清操。

周用，字行之，吳江人。弘治十五年進士。授行人。正德初，擢南京兵科給事中。父憂服闋，留補禮科。已，乞南。改南京兵科。諫迎佛烏斯藏及以中旨遷黜尙書、都給事中等官，且請治鎮守江西中官黎安罪。出爲廣東參議，預平番禺盜，有功。歷浙江、山東副使。擢福建按察使，改河南右布政使。代監司鞫南陽滯獄，獄爲之空。

嘉靖八年擢右副都御史，巡撫南、贛。召協理院事。歷吏部左、右侍郎。以起廢不當，尚書汪鋐委罪僚屬，乃調用南京刑部。就遷右都御史，工、刑二部尙書。九廟災，自陳致仕。

用端亮有節概。既罷，中外皆惜之，頗有推薦。久之，以工部尙書起督河道，數月，改漕運。未上，召拜左都御史。二品九年滿，加太子少保。二十五年代唐龍爲吏部尙書。明年卒官。贈太子太保，謚恭肅。曾孫宗建，自有傳。

用掌憲時，慎自持而已，無所獻替。其後宋景、屠僑繼之，大略皆廉潔，與用相似。景未久卒，而僑居職八年。屬嚴嵩柄政，風紀不振。議丁汝夔獄，受杖不能去。

宋景，字以賢，奉新人。弘治十八年進士。知睢州。正德五年入爲河南道御史。故事，知州無改御史者，劉瑾創之也。瑾誅，景引疾去。嘉靖三年以薦補浙江僉事，進山西副使。民饑爲盜，殺守禦指揮。景樹轍，令被脅者赴之。賊咸歸命，乃擒斬其魁。四遷山西左布政使，累官南京吏工二部尙書。改兵部，參贊機務。入爲左都御史。卒，贈太子少保、吏部尙書，謚莊靖。

屠僑，字安卿，吏部尙書溥再從子也。正德六年進士。授御史。巡視居庸諸關。武宗遣中官李嵩等捕虎豹，僑力言不可。世宗時，歷左都御史。卒，贈少保，謚簡肅。

聞淵，字靜中，鄞人。弘治十八年進士。初授禮部主事，已改刑部。楊一清爲吏部，調淵稽勳員外郎。歷考功郎中，改掌文選，遷南京右通政。

嘉靖初，擢應天府尹，改尹順天。累遷南京兵部右侍郎，攝部事。薦馬永等十餘人。召爲刑部右侍郎，遷左。進南京刑部尚書，就移吏部。召爲刑部尚書。周用卒，代爲吏部尚書。

侍郎徐階得帝眷，前尚書率推讓之。淵自以前輩，事取獨斷。大學士夏言柄政，淵老臣，不能委曲徇。及後議言獄，淵謂言事祇任意，跡涉要君，請帝自裁決。帝大怒，切責淵。嚴嵩旣殺言，勢益橫，部權無不侵，數以小故奪淵俸。淵年七十矣，遂乞骸骨歸。家居十四年卒。先累加太子太保，卒贈少保，謚莊簡。

淵居官始終一節。晚扼權相，功名頗損。在南刑部時，張璁先爲曹屬，嘗題詩於壁，屬淵勒石後堂。淵曰：「此尚書堂也，吾敢以相君故，爲郎官勒石耶？」

劉訥，鄆陵人。父環，刑部尚書。訥登正德十二年進士，爲寧國推官，攝蕪湖縣事。武宗南巡，中貴索賄不得，繫訥詔獄。世宗立，復官。尋擢御史，遷南京通政參議。歷南京刑

部尙書，召改北。

初，帝幸承天，河南巡撫胡纘宗嘗以事笞陽武知縣王聯。聯尋爲巡按御史陶欽變劾罷。聯素兇狡，嘗毆其父良，論死。久之，以良請出獄。復坐殺人，求解不得。知帝喜告許，乃摭纘宗迎駕詩「穆王八駿」語爲謗詛。言纘宗命已刊布，不從，屬欽變論黜，羅織成大辟。候長至日，令其子詐爲常朝官，闖入闕門訟冤。凡所不悅，若副都御史劉閈，給事中鮑道明，御史胡植、馮章、張洽，參議朱鴻漸，知府項喬、賈應春等百十人，悉擣入之。帝大怒，立遣官捕纘宗等下獄，命訥會法司嚴訊。訥等盡得其誣罔，仍坐聯死，當其子詐冒朝官律斬，而爲纘宗等乞宥。帝既從法司奏坐聯父子辟，然心嫌纘宗，頗多詰讓，下禮部都察院參議。嚴嵩爲之解，乃革纘宗職，杖四十。訥亦除名，法司正貳停半歲俸，郎官承問者下詔獄。嵩以對制平獄有功，令兼支大學士俸，嵩辭乃允。時法官率骯法徇上意。稍執正，譴責隨至。訥於是獄能持法，身雖黜，而天下稱之。

胡纘宗，陝西秦安人。正德三年進士。由檢討出爲嘉定判官。歷山東巡撫，改河南。

孫應奎，字文宿，洛陽人。正德十六年進士。授章丘知縣。

嘉靖四年入爲兵科給事中，上疏言：「輔臣之任，必忠厚鯁亮、純白堅定者乃足當之。今大學士楊一清雖練達國體，而雅性尚通，難以獨任。張璁學博性偏，傷於自恃，猶飭厲功名，當抑其過而用之。至於桂萼以梟雄桀驁之資，作威福，納財賄，阻抑氣節，私比黨與，勢侵六官，氣制言路，天下莫不怨憤。乞鑒別三臣賢否，以定用舍。」其意特右璁。而帝因其奏，慰留一清，戒諭璁、萼。旣而同官王準、陸粲劾璁、萼罷相，準、粲亦下吏遠謫，以應奎首先抗章不罪。未幾，劾吏部尙書方獻夫，帝頗納其言。獻夫援汪鋐爲助，遂詛應奎議。再遷戶科左給事中。行人薛侃建言忤旨，下廷訊，詞連張璁。應奎與同官曹汴揖璁避，^{〔三〕}且上疏言狀。帝怒，下之詔獄，尋釋還職。

十一年大計天下庶官，王準謫富民典史。應奎言汪鋐爲璁、萼修郤，誣以不謹而黜之。乞復準官，責鋐，爲黨比戒。吏部尙書王瓊亦言準當黜，乃謫應奎高平縣丞。屢遷湖廣副使，督采大木，坐累復逮繫。尋釋還。歷右副都御史，巡撫順天。召理院事，遷戶部侍郎，進尙書。

俺答犯京師後，羽書旁午徵兵餉。應奎乃建議加派。自北方諸府暨廣西、貴州外，其他量地貧富，驟增銀一百十五萬有奇，而蘇州一府乃八萬五千。御史郭仁，吳人也，詣應奎

請減，不從。仁遂劾奏，應奎疏辨。帝以仁不當私屬，調之外。既而國用猶不足，應奎言：「今歲入二百萬，而諸邊費六百餘萬，一切取財法行之已盡。請令諸曹所隸官吏、儒士、廝役、校卒，悉去其冗者。而臣部出入贏縮之數，亦綜其大綱，列籍進御，使百司庶府咸知爲國惜財。」報可。

三十一年正月命應奎條上京邊備用芻糧之數。應奎言：「自臣入都至今，計正稅、加賦、餘鹽五百餘萬外，他所搜括又四百餘萬。而所出自諸邊年例二百八十萬外，新增三百四十五萬有奇，修邊振濟諸役又八百餘萬。」帝以耗費多，疑有侵冒，分遣科道官往諸邊覈實。給事中徐公遴劾應奎粗疏自用，遂改南京工部尙書，以方鈍代。諸邊餉銀益增。鈍計無所出，請令諸臣條上理財策。議行二十九事，益纖屑傷大體。應奎就移戶部，致仕歸，卒。應奎爲諫官，屢犯權貴，以風節自厲。晚官計曹，一切爲苟且計，功名大損於前。

有與應奎同姓名者，餘姚人，字文卿。由進士授行人，擢禮科給事中。疏劾汪鋐奸，忤旨下詔獄。已復杖闕下，謫華亭縣丞。鋐亦罷去。兩孫給諫之名，並震於朝廷。累官右副都御史，總理河道。踰年罷歸。爲山東布政時，有創開膠萊河議者，應奎力言不可。入觀，與吏部尙書爭官屬賢否。時稱其直。

方鈍，巴陵人。掌戶部七年，廉慎無過。嚴嵩中之，詔改南京，遂乞骸骨歸。

聶豹，字文蔚，吉安永豐人。正德十二年進士。除華亭知縣。濬陂塘，民復業者三千餘戶。

嘉靖四年召拜御史，巡按福建。出爲蘇州知府。憂歸，補平陽知府。山西頻中寇，民無寧居。豹令富民出錢，罪疑者贖，得萬餘金，修郭家溝、冷泉、靈石諸關隘，練鄉勇六千守之。寇却，廷議以豹爲知兵。給事中劉繪、大學士嚴嵩皆薦之。擢陝西副使，備兵潼關。大計拾遺，言官論豹在平陽乾沒，大學士夏言亦惡豹，逮下詔獄，落職歸。

二十九年秋，都城被寇。禮部尚書徐階，豹知華亭時所取士也，爲豹訟冤，言其才可大用。立召拜右僉都御史，巡撫順天。未赴，擢兵部右侍郎，尋轉左。仇鸞請調宣、大兵入衛，豹陳四慮，謂宜固守宣、大，宣、大安則京師安。鸞怒。伺豹過無所得，乃已。三十一年召翁萬達爲兵部尙書，未至，卒，以豹代之。奏上防秋事宜，又請增築京師外城，皆報可。明年秋，^四寇大入山西，覆總兵官李淶軍，大掠二十日而去。總督蘇祐反以大捷聞，爲巡按御史毛鵬所發，章下兵部。豹言：「寇雖有所掠，而我師斬獲過當，實上玄垂祐，陛下威靈

所致。宜擇吉祭告，論功行賞。」帝喜。進秩任子者數十人，豹亦加太子少保，廕錦衣世千戶。京師外城成，進太子少傅。南北屢奏捷，及類奏諸邊功，豹率歸功玄祐。祭告行賞之初，豹亦進太子太保。

當是時，西北邊數遭寇，東南倭又起，羽書日數至。豹本無應變才，而大學士嵩與豹鄉里，徐階亦入政府，故豹甚爲帝所倚。久之，寇患日棘，帝深以爲憂。豹卒無所謀畫，條奏皆具文，帝漸知其短。會侍郎趙文華陳七事致仕，侍郎朱隆禧請設巡視福建大臣，開海濱互市禁，豹皆格不行。帝大怒切責。豹震懾請罪，復辨增官、開市之非，再下詔譙讓。豹愈惶懼，條便宜五事以獻。帝意終不懌，降俸二級。頃之，竟以中旨罷，而用楊博代之。豹數年卒，年七十七。隆慶初，贈少保，謚貞襄。

豹初好王守仁良知之說，與辨難，心益服。後聞守仁歿，爲位哭，以弟子自處。及繫獄，著困辨錄，於王守仁說頗有異同云。

李默，字時言，甌寧人。正德十六年進士。選庶吉士。嘉靖初，改戶部主事，進兵部員外郎。調吏部，歷驗封郎中。真人邵元節貴幸，請封誥，默執不予。十一年爲武會試同考